

檢討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服務運作工作小組

職權範圍

1. 檢討有關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現行服務運作的常規，並建議措施以優化服務運作效率；
2. 檢視現時用以提供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服務的表格／工具，並制訂新的表格／工具以加強個案評估、方便轉介和追蹤跟進工作；以及
3. 向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委員會匯報提升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服務運作的建議，以供委員會考慮。